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
電話：047531438
電子信箱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4533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504533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為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2案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依法為應放假之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5年11月4日中選人字第11537504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府各處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0 14:14:18

人事室　收文:115/11/10
1150004638　有附件